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夏东明先生、张世兴先生的辞职报告。

夏东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去董事职务后公司另有安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东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872.8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1%。根据相关规定，夏东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夏东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提名黄艳红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起至与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黄艳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张世兴先生因任期届满，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委员会主任职务，辞职后，张世兴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世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张世兴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张世兴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投票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提名樊培银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樊培银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进行股东大会审议。樊培银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对夏东明先生、张世兴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8日

附简历：

1、黄艳红，女，1978年生。曾任杭州之江国际广告有限公司销售总监，浙报传媒旗下全资子公司浙江竞合传媒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现任公司子公司浙江视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艳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023,0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樊培银,男，1965 年生，拥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吉林农业大学本科及研究生，日本岩手大学博士。2001 年至今担任中国海洋大学会计学副教授。目前同时担任东方铁塔、伟隆阀门、国林环保、日辰食品的独立董事。另外，担任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科技局等单位财务评审专家。

樊培银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